采购内容与要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非住宅类房屋信息补充摸排等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2〕1718号）要求，组织开展永寿县农村非住宅类房屋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

（二）、工作内容

1、对照国家下发的疑似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逐一补充摸排对国家下发的疑似图斑逐一补充摸排，并确认疑似图斑中的房屋是否属于本次非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范围。对确实属于本次非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范围的房屋，前期已经摸排并上报但数据汇交平台自动关联不正确的，要予以更正尚未建立关联关系的，要建立摸排结果与相应疑似图斑的关联关系。前期尚未摸排的，要补充摸排，填报相应类型房屋信息采集表，并建立与相应疑似图斑的关联关系。对不属于本次非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范围，要说明理由。其中，涉及住宅类房屋的要及时移交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2、对原摸排结果进行核实确认本次补充摸排过程中发现前期已纳入国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数据汇交平台非住宅类房屋摸排信息不准确的，可对摸排信息进行补充完善和举证说明，并上报省级专项整治工作机制同意后予以确认。数据汇交平台将记录删除、修改或新增填报过程。

（三）、项目成果

1、摸排台账表格；

2、项目矢量数据图层。